

证券代码：833970

证券简称：广盛小贷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 克拉玛依市广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克拉玛依市广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3月11日上午10:00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克兵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到5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5人，表决的董事5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克拉玛依市广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的《广盛小贷：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定于2019年3月28日在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门户路95-10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3月22日。

### 二、新增临时提案内容

2019年3月13日，公司董事会接到克拉玛依市广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3.25%的股份）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拟将以下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如下：

《关于向克拉玛依金龙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吉祥路支行借款 300 万元及以信贷资产及其收益权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

1、为补充信贷流动资金，加强信贷资金流动与循环，根据克拉玛依市广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2019 年融资计划，我公司拟向克拉玛依金龙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吉祥路支行借款 300 万元，由克拉玛依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我公司以信贷资产及其收益权提供反担保，此笔借款具体信息如下（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

借款金额：300 万元人民币

借款期限：12 个月（自合同约定的放款日起算）

借款利率：7.0%/年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担保方：克拉玛依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费率：1.0%/年

反担保方式：信贷资产及其收益权质押

反担保抵质押率：不超过 50.00%

2、贷款方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克拉玛依金龙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吉祥路支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200MA781JY35L

注册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吉祥路 50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武永美

克拉玛依金龙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吉祥路支行与我公司及担保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 3、担保方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克拉玛依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200MA77YAE24R

注册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友谊路 36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39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毅

克拉玛依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我公司及贷款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因我公司分别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办理融资 2 笔、合计 1300 万元，累计抵质押资产达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9.31%，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克拉玛依市广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此笔 300 万元借款发生的信贷资产及其收益权质押行为累计将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 30%，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此笔借款不属于关联交易。

### 三、董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章程》第五十四条规定：“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章程》第五十五条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并注明临时提案的内容。”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克拉玛依市广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3.25%的股份，提出临时提案的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13 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28 日。故提案资格、提案时间及提案

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该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并具有明确议题和审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克拉玛依市广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出的临时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据此调整后的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情况

（一）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后，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调整为：

1、审议《关于克拉玛依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向公司提供 500 万元委托贷款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向克拉玛依金龙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吉祥路支行借款 300 万元及以信贷资产及其收益权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二）增加临时提案后，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由一项变更为二项。除上述调整外，关于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情况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关于提议增加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二）《克拉玛依市广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克拉玛依市广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5 日